

证券代码：600481  
转债代码：110095

证券简称：双良节能  
转债简称：双良转债

公告编号：2024-022

##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十三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八届十三次监事会于2024年4月25日在江阴国际大酒店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培林先生主持，经审议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第68条的规定，对董事会编制的2023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出具书面意见如下：

1) 公司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的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3、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4、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充分考虑公司后续发展及资金需求等因素情况下制定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符合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议决策程序规范、有效。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预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见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3）。

5、审议通过《关于发布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ESG 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详情请见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6、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详情请见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5）。

7、审议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关联监事马培林、陈振回避了本次表决。

上述 2 名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的过半数，对本议案监事会无法形成决议，需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6）。

---

8、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详情请见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文件。

9、审议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保障全资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及产能建设，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情请见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7）。

10、审议公司《关于对外借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详情请见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8）。

11、《关于审议并披露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与会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的

---

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在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我们保证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详情请见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0）。

以上议案 1、2、4、7、9、10 将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